

德安县人民政府

关于德安县 2023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

(2024 年 9 月 19 日在德安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钱军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就德安县 2023 年财政决算草案报告如下，请予以审议。

一、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财政部门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提升财政收入质量，进一步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落实党政机关坚持过紧日子要求，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益，完善地方政府债务管控，防范系统性风险，为全县经济稳定恢复、民生政策及时兑现、社会大局保持稳定提供了财力支撑。

(一)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共完成 147667 万元，约占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的调整预算数（以下简称调整预算）147607 万元的 100%，比上年增收 562 万元，增长 0.4%。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06082 万元，较上年决

算数增加 18060 万元，增长 20.5%；非税收入完成 415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7498 万元，下降 29.6%。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22217 万元，比上年增支 16678 万元，增长 5.5%。剔除上级追加及上年结转专项支出 64140 万元，县乡两级实际支出 25807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257744 万元的 100.1%，比上年增支 12168 万元，增长 4.9%。

3.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结果实现了当年收支平衡：2023 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47667 万元，加上中央两税返还 2563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 46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178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补助 14408 万元、省与市县税收收入划分税收返还 16803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325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1761 万元、转贷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39297 万元（含新增一般债券 16356 万元）、上年结余 4400 万元、调入资金 38951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186 万元，总收入为 366510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2217 万元，加上上解支出 5891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2296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支出 11241 万元，总支出为 362310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4200 万元。年终结余结转下年支出，结转支出后当年净结余及年终滚存结余均为 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2）。

总收入决算数与德安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减少 226 万元，分别是：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891 万元、调入资金减少 1117 万元。

总支出决算数与德安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减少 226 万元，分别是：上解支出增加 91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减少 317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0119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928 万元的 100.3%，加上上年结余收入 673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849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17799 万元（含新增专项债券 99700 万元），总收入为 23158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91252 万元、加上上解支出 193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5752 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出资金 3947 万元，总支出为 222881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8702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3）。

总支出决算数与德安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减少 1466 万元，分别是：上解支出减少 349 万元（土地收入剔除矿山用地和划拨土地收入后 2%上解），调出资金减少 1117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000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收入 1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6 万元，总收入为 502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专项支出 25 万元、调出资金 5000 万元，总支出

为 5025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4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4）。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2185 万元，加上财政补贴收入 12288 万元（上级财政补贴收入 4864 万元、本级财政补贴收入 7424 万元）、其他收入 899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3601 万元，总收入为 38973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0611 万元，加上其他保险基金支出 15 万元，总支出为 20626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 18347 万元，用于以后年度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5）。

总收入决算数与德安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增加 105 万元，分别是：本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增加 106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减少 1 万元。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

2023 年县直及乡镇共计 190 个部门和单位编制了部门决算，经对各部门决算进行汇总，情况如下：

1.部门决算收入情况

2023 年部门决算总收入 458078 万元，其中：

- （1）财政拨款收入 408652 万元，占总收入的 89.2%；
- （2）事业收入 27476 万元，占总收入的 6%；
- （3）经营收入 3034 万元，占总收入的 0.7%；
- （4）其他收入 16334 万元，占总收入的 3.5%；
- （5）年初结转和结余 2582 万元，占总收入的 0.6%。

2.部门决算支出情况

2023 年部门决算总支出 45807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51433 万元，占总支出的 98.5%；年末结转和结余 6645 万元，占总支出的 1.5%。

支出按支出性质分：

(1) 基本支出 128468 万元，占总支出的 28%，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9605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32417 万元；

(2) 项目支出 320325 万元，占总支出的 69.9%，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7349 万元；

(3) 经营支出 2641 万元，占总支出的 0.6%。

支出按经济分类分：

(1) 工资福利支出 97582 万元，占总支出的 21.3%；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054 万元，占总支出的 11.8%；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5883 万元，占总支出的 5.6%；

(4)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235 万元，占总支出的 0.1%；

(5) 资本性支出 2688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58.6%；

(6) 对企业补助 4879 万元，占总支出的 1.1%。

(六) 地方政府债务有关情况

1.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

截止 2023 年末省政府核定我县地方政府法定债务限额为 60.16 亿元，我县地方政府法定债务余额为 58.79 亿元，其中：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 24.3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34.49 亿元。

2.2023 年债券发行及使用情况

2023 年度我县共发行债券 157096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16356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997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41040 万元。债券发行利率在 2.68%—3.36% 之间，期限在 5 年—30 年之间，按期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根据目前债券管理规定，一般债券可通过再融资还本，由县财政付息；专项债券需通过项目收益还本付息）。

新增一般债券发行具体项目为：德安县第三中学学生宿舍楼扩建工程 1280 万元、德安县第一中学新建教学楼工程 1600 万元、德安县蒲塘小学新建教学楼工程 640 万元、德安县三中扩建工程 4459 万元、德安县第二中学运动场改造工程 480 万元、德安县隆平广场中路东延线及九仙六路道路工程 2000 万元、德安县 2022 年度小型水库安全监测及维修养护项目 350 万元、德安县橡胶坝坝袋更换工程 65 万元、德安县红桥水库扩容工程 1200 万元、文华塔维修工程 80 万元、创建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项目 560 万元、昌九高速德安南互通新建项目 3642 万元。截止 2023 年末，共支出 6565.58 万元，支付率 40.14%。

新增专项债券发行项目为：德安县 2022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593 万元、德安高新区标准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1405 万元、德安县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一期项目 6400 万元、德安县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二期项目 8000 万元、江西省德安县小型水库清淤整治项目 3500 万元、德安高新区 2023 年标准厂

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6000 万元、德安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扩容工程 12000 万元、德安县山塘整治工程 2500 万元、德安县南互通周边完整社区项目 6302 万元、德安县丰林和黄桶集镇污水处理新建工程及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2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末共支出 42276.24 万元，支付率 42.4%。

3.2023 年度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3 度我县共偿还债券本息 66750.65 万元，其中偿还本金 48713.2 万元（本级财力偿还 7673.2 万元，再融资偿还 41040 万元），偿还利息 18034.12 万元。

4.债券使用及管理存在的问题

一是我县债券资金支出进度慢，在全省排名靠后。同时形成了大量的结余结转资金，严重影响了我县高质量发展考评成绩。

二是我县已发行并已完工投入使用的专项债券项目，均未能按预计实现收益，产生的收益未能覆盖项目需支付的债券本息，每年付息暂由财政资金垫付，极大地增加了财政支付压力。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009.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6.66 万元，下降 13.4%。其中：因公出国（境）6 万元，比上年增加 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179.8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0.1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7.9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6 万元；公务接待费 535.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51 万元。因公出国（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参加市政府组织的参展推广任务；公务用车购置

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县 2022 年对部分运行年限较久，存在较大安全隐患的公车进行了统一更新。

二、2023 年主要财政工作

（一）拓源挖潜着力提升财政保障能力

围绕年初目标，财政部门积极应对经济型减收、政策性减收“双重压力”叠加影响，始终将确保财政增收、提高保障能力放在各项工作的首位，多管齐下增收入、稳大盘。

1、全力培植财源，提高财税收入。健全完善财税部门协同机制，持续加强重点税源和重点税种监控，定期分析收入情况，不断优化收入结构，保障存量税源稳定，把握好组织收入的力度和节奏，做到税收收入依法征收、应收尽收。积极加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依托一体化系统平台，定期分析非税收入增减变化情况，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国库，积极盘活国有资源资产，挖掘国有资源资产增收潜力。

2、盘活存量资金，发挥资金效益。持续有效盘活存量资金，加大存量资金统筹力度，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补齐民生短板及县委、县政府重大发展战略和重点领域方面支出提供更多的资金保障。

3、把握政策机遇，争取上级资金。加强政策研究，围绕上级财政支持投资领域，紧扣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全力做好项目争取，缓解我县在经济社会发展中所需资金的压力。2023 年我县积极发挥债券资金在支持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积极向上争取债券资金，共争取新增债券资金 11.61 亿元，

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1.64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9.97 亿元。

（二）助企纾困着力助推县域经济发展

坚决落实经济要稳住的要求，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加快发展经济、服务经济、创新经济，不断激发县域经济发展活力。

1、落实租金减免，缓解企业压力。对直接与国有资产管理部門新签订空置国有房屋租用的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合同期限一年以上的）免除 3 个月租金。

2、推动创新创业，注入发展活力。支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691 笔共 2.46 亿元。

3、优化金融服务，护航营商环境。立足财政职能，继续做好企业服务工作，加强与企业的沟通联系，通过“零距离”服务企业，多为企业办实事、解难题，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降本增效。

（三）保驾护航着力铸牢群众幸福之基

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建立在经济发展和财力可持续的基础上，重点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保障建设。

1. 加大财政资金统筹使用力度，提高支出精准性、有效性，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严把预算安排入口关，压减低效无效支出，腾出资金保障大事要事。

2. 财政部门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加大民生支出。健全社会保障和就业体系，社会保障水平不断提升，保障失业人员、城乡低收入群体、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支持重点群体就业创业，推进

城乡居民养老、低保、退役军人保障等制度实施，国家出台的各类民生提标政策落实到位。改善基础教育薄弱学校办学条件，提升办学水平，深化教育教学体制改革，加强师资队伍建设，促进教育事业均衡发展。提高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标准，加大公共卫生经费保障力度，加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设施设备投入，积极支持基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全面落实惠农惠民政策，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农业补贴发放方式，促进农村发展、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农家书屋图书更新、送电影下乡、送戏下乡、应急广播及改善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有力的支援了农村文化事业的发展。持续改善环境质量，深入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巩固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成果。提升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功能与品质，改善老旧小区居民人居环境。

（四）防险化债着力保障经济安全运行

坚持底线思维，把防风险摆在突出位置，积极防范和化解财政运行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1、坚决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始终将“三保”摆在财政工作的最优先位置，坚持“三保”在预算编制、支出执行、库款保障中的优先顺序，在收支矛盾突出的情况下，财政部门立足社会稳定大局，全力兜牢“三保”底线。

2、有效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全力守住到期债务不“爆雷”，债务风险等级不“翻红”的底线，确保全县全域风险平稳可控。制定稳妥的化债工作方案，通过盘活“三资”、向上争资、

压减支出等，强化财政资源统筹，多方筹集资金化债，2023 年未出现债务违约风险事件。

（五）提质增效着力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全面加强财政管理，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1、夯实国有资产管理。将国有资产全部纳入系统进行统一管理，建立健全国有资产配置、使用、处置、评估、统计等程序及时限，加快推进我县国有资产监管制度化、规范化。

2、规范政府采购行为。严格政府采购预算刚性约束，通过平台实现政府采购项目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监管，全力做好全县行政事业单位采购监督工作，提高资金效益，降低采购成本。

3、严控财政评审程序。按照“客观、公正、精细、科学”的评审原则，把评审质量摆在评审工作的首要位置，完善评审制度，提高财政投资的准确性与合理性，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

4、强化预算绩效管理。落实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加强事前评估、事中审核、事后结果运用，把绩效管理实质性内容嵌入预算管理全流程，实现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推进。加强绩效监控结果运用，坚持问题导向，促进预算资金及时有效使用。

5、严格财政监督管理。进一步完善财会监督工作机制，坚持问题导向，进一步加强监管和指导，深入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财经纪律重点问题监督检查、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等工作，更好地发挥了财政监督作用。

三、存在问题及下步工作打算

2023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县财政工作得以稳步推进，有力保障了财政平稳运行。但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财政工作面临的收入组织难，房地产行业下行，土地出让收入大幅减收，财政可持续稳定增收基础不牢固，本级可用财力下降较多，收支平衡难度大，债务率控制难度大；基层“三保”、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暂付款消化难，支出压力巨大，在财力不足的情况下容易出现“三保”及债务违约风险。对此，我们将统一思想、坚定信心，正视困难，确保财政可持续发展。一是全力组织财政收入，统筹各类财政资源，持续抓税源培育、收入征管、盘活“三资”，提高财政综合实力；二是必须坚持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强化过紧日子监督，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继续压减非急需、非刚性、非重点支出，重点项目支出从严从紧审核，腾出财力办要事、惠民生、保安全；三是加强“三保”预警监测，及时发现并妥善处置风险，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四是按时偿还政府到期债务本息，努力完成全年化债目标任务。五是消化暂付款存量、严禁暂付款新增，落实财政暂付款分年度消化方案，提升库款保障能力。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4 年财政工作面临的任务更加艰巨，我们将以昂扬的斗志，务实的作风，踔厉奋发、勇毅前行，推进财政各项工作任务完成，为德安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与社会和谐稳定提供坚实保障！

附件：

- 1.名词解释
- 2.2023 年度德安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表
- 3.2023 年度德安县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表
- 4.2023 年度德安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表
- 5.2023 年度德安县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表

附件 1:

名 词 解 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包括地方固定收入以及中央与地方共享收入中地方所得部分。分为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本级收入主要是：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35%部分）、企业所得税（28%部分）、个人所得税（28%部分）、环保税（70%部分）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2. 中央“两税”返还收入：指 1994 年实行分税制财政体制后，为维护地方既得利益，中央财政决定以 1993 年地方实际完成的增值税的 50%部分与消费税之和，扣除中央财政下划地方收入后的余额返还给地方财政。并从 1994 年开始，在 1993 年“税收返还收入”的基础上，根据年度本地区上划两税收入的增长率的 1:0.2 系数再计算确定当年的税收返还收入增量。从 2015 年起，消费税不再实行增量返还，改为以 2014 年消费税返还数为基数实行定额返还。从 2016 年起，增值税不再实行增量返还，改为以 2015 年返还数为基数实行定额返还。

3. 增值税“五五”分享返还收入：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增值税分享比例调整为中央、地方由 75%:25%，调整为 50%:50%，各地五五分享基数返还以 2014 年为基期年计算，

将按原税收分成比例与新分成比例计算出的差额，以结算补助的形式返还给县财政。

4. 省与市县税收收入划分返还收入：从 2021 年 1 月开始，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环保税地方所得部分省、县分成比例由改革前的 1:9（增值税）、2:8（环保税、所得税）统一调整为 3:7。即增值税省、县分成由 5%:45%，调整为 15%:35%，所得税省、县分成由 8%:32%，调整为 12%:28%，环保税省、县分成由 20%:80%，调整为 30%:70%。以上税种以 2019 年收入为基数，基数内的收入省财政将按原税收分成比例与新分成比例计算出的差额，以结算补助的形式返还给县财政，基数外增量部分的差额 2021 年省财政将 100%返还，2022 年度将 50%返还，2022 年起不再返还。

5. 转移支付收入：又分专项转移支付和一般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指下级政府因承担上级政府委托事务或政府间共同事务等，享受的上级政府补助资金，是为了实现上级的特定政策目标，必须专款专用；一般转移支付指以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目标，均衡地区之间的财力差距，不指定资金具体用途，由接受转移支付的下级政府统筹安排使用的转移支付。

6.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用于支出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而发生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的管理原则是：以收定支，专款专用，结余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8.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根据社会保险制度的实施计划和任务编制。社保基金预算单列的意义：在社保基金收大于支时，政府不得直接动用社保基金弥补财政赤字，当社保基金收不抵支时，由政府财政予以弥补。

9. 政府法定债务：是指地方政府为公益性事业发展，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方式筹集的，需地方政府承担偿还责任的债务。

10. 新增一般债券：是指在国务院批准的限额内，由省级政府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11. 新增专项债券：是指在国务院批准的限额内，由省级政府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以其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附件2:

2023年度德安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 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与上年同期数比		预算科目	决算数	与上年同期数比	
		上年决算数	增减%			上年决算数	增减%
1、增值税	61,427	43,929	39.8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01	20,418	-3.5
2、城市维护税	5,000	5,589	7.4	2、国防支出	754	188	305.4
3、车船税	1,072	997	7.5	3、公共安全支出	9,177	8,312	10.4
4、个人所得税	3,331	3,571	-9.3	4、教育支出	45,199	39,042	15.8
5、房产税	1,892	1,547	14.9	5、科学技术支出	7,499	5,929	8.2
6、资源税	8,038	7,530	5.3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50	5,906	2.5
7、土地增值税	801	3,497	-77.1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57	15,851	-10.1
8、土地增值税	2,085	2,514	-20.2	8、卫生健康支出	12,003	12,578	-4.5
9、印花税	1,514	1,149	40.5	9、节能环保支出	11,225	8,932	25.7
10、契税	5,003	5,335	12.5	10、城乡社区支出	72,702	53,002	15.4
11、耕地占用税	2,491	703	254.3	11、农林水支出	25,538	23,048	15.5
12、企业所得税	11,181	11,095	0.8	12、交通运输支出	10,535	19,138	-45.0
13、环境保护税	147	154	-10.4	1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30	475	74.4
14、非税收入	41,585	59,083	-29.6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85	211	35.5
其中: 行政事业性收费	3,021	2,451	22.8	1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53	3,580	-70.3
初设收入	8,359	5,005	57.0	16、住房保障支出	8,478	5,300	34.5
专项收入	4,959	4,795	3.5	17、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19	511	17.7
住房公积金	278	427	-34.9	1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19	2,515	-25.5
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4,945	45,395	-45.2	19、其他支出	210	135	55.5
其他收入	13			20、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	7,911	7,537	3.5
				本级支出合计	258,077	245,909	4.9
				上级专项资金支出	54,140	59,530	7.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147,557	147,105	0.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322,217	305,539	5.5
上级补助收入	129,009	117,149	10.1				
返还性收入	33,998	33,998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45	45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178	178					
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2,551	2,551					
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12	12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14,408	14,408					
其他返还性收入	15,803	15,803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5,250	57,921	22.5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5,371	5,720	-5.2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4,958	3,931	25.1				
结算补助收入	8,595	4,844	77.4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1,027	430	138.8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1,540	2,053	-20.5				
民族地区补助收入	7,745	7,515	1.7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1,553	1,328	15.9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补助收入	3,125	511	511.5				
一般公共预算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0	10	100.0				
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	10	10.0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72	905	-3.8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901	5,909	15.8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	125	-85.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05	525	-22.9				

附件2:

2023年度德安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 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与上年同期数比		预算科目	决算数	与上年同期数比	
		上年决算数	增减%			上年决算数	增减%
社会保险和就业转移支付收入	9,870	8,936	10.6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551	1,878	24.1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38	296	-19.3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714	6,833	66.8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932	1,724	70.1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416	1,530	81.6				
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51	140	-5.4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10,730	3,267	229.4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602	2,833	-78.8				
补充县乡财力转移支付收入		6,768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1,761	16,230	-22.8				
一般公共预算	866	368	138.8				
国防	6						
公共安全	12	10	20.0				
教育	694	866	-30.6				
科学技术	190	204	-5.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04	137	-24.1				
社会保障和就业	90	428	-79.0				
卫生健康	282	228	23.7				
节能环保	2,079	6,976	-66.2				
城乡社区	176	116	62.2				
农林水	6,327	4,786	32.2				
交通运输	333	-38	-975.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183	676	-68.2				
商业服务业等	496	279	77.4				
金融	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1						
住房保障		1,239	-100.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其他收入	28	78	-64.1				
上年结余	4,400	4,602	-4.4				
调入资金	38,961	26,833	46.2				
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3,947	2,600	67.9				
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6,000			上解上级支出	6,891	6,008	-1.9
从其他资金调入	30,004	24,333	23.3	专项上解支出	6,891	6,008	-1.9
债务转贷收入	39,297	43,861	-10.4	债务还本支出	22,961	31,169	-26.3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39,297	43,861	-10.4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22,961	31,169	-26.3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186	14,762	-61.3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241	7,186	66.4
收入总计	366,610	364,302	3.4	支出总计	362,310	349,902	3.6
				年终结余	4,200	4,400	-4.6
				减:结转下年的支出	4,200	4,400	-4.6
				净结余			

收入总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余+调入资金+债务转贷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支出总计=本级支出合计+上级专项资金支出+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附件3:

2023年度德安县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表

单位: 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与上年同期数比		预算科目	决算数	与上年同期数比	
		上年决算数	增减%			上年决算数	增减%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90,777	89,720	1.2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	81,326	79,807	1.9
2、彩票公益金收入	233	623	-62.6	2、污水处理费支出	532	261	103.8
3、污水处理费收入	1,742	346	403.5	3、市政设施配套费支出	154	696	-77.9
4、市政设施配套费收入	437	1,181	-63.0	4、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2	84	21.4
5、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	60	-98.3	5、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8,796	7,307	20.4
6、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8,006	7,288	9.9	6、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	92,737	92,612	0.1
				本级支出合计	183,647	180,767	1.6
				上级专项资金支出	7,605	7,346	3.5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101,196	99,218	2.0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191,252	188,113	1.7
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5,849	3,896	50.1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5,849	3,896	50.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5	50	-90.0				
社会保障和就业	2,078	2,064	0.7				
城乡社区	1,309	1,455	-10.0				
交通运输	2,186						
其他收入	271	327	-17.1				
政府性基金上年结余	6,739	7,245	-7.0	政府性基金上缴上级支出	1,930	1,645	17.3
调入资金				政府性基金调出资金	3,947	2,500	57.9
债务转贷收入	117,799	98,261	19.9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5,752	9,623	167.6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17,799	98,261	19.9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5,752	9,623	167.6
收 入 总 计	231,583	208,620	11.0	支 出 总 计	222,881	201,881	10.4
				年终结余	8,702	6,739	29.1

附件4:

2023年度德安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 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与上年同期数比		预算科目	决算数	与上年同期数比	
		上年决算数	增减%			上年决算数	增减%
1、利润收入	5,000			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本级支出合计			
				上级专项资金支出	25	40	-37.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	5,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合计	25	40	-37.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16	18	-1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	13	35	-62.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5,000		
收 入 总 计	5,029	53	9388.7	支 出 总 计	5,025	40	12462.5
				年终结余	4	13	-69.2

附件5:

2023年度德安县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表

单位: 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与上年同期数比		预算科目	决算数	与上年同期数比	
		上年决算数	增减%			上年决算数	增减%
1、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6,489	5,415	19.8	1、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6,108	4,545	10.0
2、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18,883	16,008	18.0	2、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15,518	14,519	6.1
收入合计	25,372	21,423	18.4	支出合计	20,525	19,264	7.1
上年结余	13,501	11,442	18.9				
收 入 总 计	38,973	32,865	18.6	支 出 总 计	20,525	19,264	7.1
				年终结余	4,745	2,159	119.8
				滚存结余	18,347	13,501	34.9